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关于奥特佳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

专项核查意见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华泰联合证券”）作为奥特佳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上市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独立财务顾问，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规定，对上市公司2016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认真、审慎的核查。具体核查情况如下：

一、 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奥特佳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牡丹江华通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1465号），核准公司向牡丹江华通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上海中静创业投资有限公司、牡丹江鑫汇资产投资经营公司、国盛华兴投资有限公司、马佳、冯可、王树春、刘杰、夏平、李守春、官业昌、赵文举非公开发行不超过34,202,176股，每股面值1元，每股发行价格为15.15元。本次募集配套资金总额为人民币叁亿叁仟零柒拾叁万伍仟零肆拾肆元肆角（¥330,735,044.40），扣除承销及相关发行费用总计9,679,814.68元，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321,055,229.72元，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信会师报字[2016]第116363号”验资报告验证。

上市公司本次募集资金用于新能源汽车热管理系统项目投资、支付本次交

易现金对价，以及用于支付相关中介机构费用。

截止2016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使用及余额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人民币元

募集资金账户使用情况	2016年重组配套募集资金
1、募集资金账户期初金额	321,055,229.72
2、募集资金账户资金的增加项：	86,086.62
利息收入	86,086.62
3、募集资金账户资金的减少项：	50,510,666.00
(1) 支付重组方现金对价	48,032,858.00
(2) 支付重组方现金对价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96,392.00
(3) 对募集资金项目的投入	2,574,200.00
(4)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0.00
4、募集资金账户期末余额	270,630,650.34

二、 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上市公司前身为 2002 年成立的南通金飞达服装有限公司。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上市公司依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江苏金飞达服装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该《管理办法》于2007年8月1日经上市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2015年1月8日上市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对《江苏金飞达服装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修订。

同时，上市公司已与主承销商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通通州支行、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通市分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江宁支行于2016年10月共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由上市公司在上述银行开设了3个专户存储募集资金。专户仅用于上市公司新能源汽车热管理系统项目、本次重组现金对价的募集资金存储和使用，不得用作其他用途。

上市公司充分保障独立财务顾问、独立董事以及监事会对募集资金使用和

管理的监督权。华泰联合证券作为公司的独立财务顾问，采取现场调查、书面问询等方式行使其监督权；公司授权其指定的财务顾问主办人可以随时到商业银行查询、复印公司专户的资料，公司和商业银行积极配合，及时、准确、完整地向其提供所需的有关专户的资料。

三、 2016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及使用情况

2016年度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存放及使用情况如下：

(一) 2016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情况表

单位：人民币元

银行名称	账号	初始存放日	初始存放金额	截止日余额	存储方式	备注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通通州支行	408830100100070981	2016.10.24	123,235,044.40	123,294,608.00	通知存款	正常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通市分行	932001010030010012	2016.10.24	100,000,000.00	100,006,666.67	活期、定期	正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江宁支行	505369093359	2016.10.24	97,820,185.32	47,329,375.67	活期、定期	正常
合计			321,055,229.72	270,630,650.34		

(二) 2016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含利息收入）			32,114.13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5,051.07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5,051.07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新能源汽车热管理系统项目	否	26,773.50	26,773.50	257.42	257.42	0.96%	项目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	-	否

支付收购牡丹江富通的现金对价	否	4,800.00	4,803.29	4,793.65	4,793.65	99.80%	2016年7月 收购股权完 毕	176.67	是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31,573.50	31,576.79	5,051.07	5,051.07	-	-	176.67	-	-
合计	-	31,573.50	31,576.79	5,051.07	5,051.07	-	-	176.67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16年12月2日，根据上市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司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公司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23,643,748.00元置换自2016年2月4日至2016年10月31日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存放在募集资金专户。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四、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变更的情况

上市公司无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的情况。

五、 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投资产品情况

上市公司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投资产品的情况。

六、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上市公司已披露相关信息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募集资金管理不存在违规情形。

七、 独立财务顾问的核查意见

经核查，独立财务顾问认为：2016年度，上市公司严格执行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制度，有效地执行了三方监管协议，已披露的相关信息及时、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违反《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规定的情况。

（本页无正文，为《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奥特佳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意见》之签章页）

财务顾问主办人：

张 辉

齐雪麟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年 月 日